

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2 次定期會

縣政總質詢會議記錄

質詢議員：何智達議員

記 錄：羅文君

校 閱：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羅文君

現在開始 50 分鐘是何智達議員的質詢時間，現在就請何議員開始質詢。

何議員智達：

謝謝議長，縣長、還有在場所有局處長，時間有限就不客套，我就開始我的總質詢。

首先我要請教育局，我們局長有跟我講松林換地案，中央已經核准，公文在這，但是這個公文是這樣子寫的，他說我們換地案要符合新竹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上面，要符合都市計畫規定且未減損公庫權益，而且要符合新竹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既經貴縣議會同意，然後核與土地法第 25 條規定處分程序相符，准予依照都市計畫農業區變更使用審議規範及新竹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這個公文他是這樣子寫唷！第 1 個你不能損及我們縣政府財產的權益，同時要經過議會同意，這一個案子當時教育局把它送到議會來的時候，之所以可以通過，是後來我們有一個附帶決議，就是財審會必須

要讓有意見議員參與，換句話說，議員參與財審會這部分也算是議會同不同意條件，雖然這交換案通過，但是有附帶決議，所以到現在為止，在財審會我都是還有意見的，所以議會並沒有完全同意你。所以你現在跟潤泰和吳家談土地交換是不對的喔！我請教育局長，你們現在已經根據這個公文與要交換私地主談到什麼地步，請局長說明一下。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我們確實是按照上一次財審會決議的部分，上一次也謝謝智達議員及徐瑜新議員給我一些上面…

何議員智達：

暫停，暫停，上一次那是財審會嗎？上一次是那不是財審會，你講清楚一點，上一次是局長你、我、徐瑜新議員，我們在局長室談這件事，你如果要這樣認定是財審會，我是不能接受的喔！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不是，不是，議座我剛剛的說明是，我是按照上一次財審會的決議，還有議座和徐議員給的一些建議

的內容，然後現在確實是在跟地主做交換上面的一些溝通。

何議員智達：

所以還沒有進入實質的交換條件談判，是嗎？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還沒有進入到最後要進行的部分。

何議員智達：

我跟你講 203 次財審會我還不承認，因為你沒有邀我去參加。然後這一次你找我跟徐瑜新議員，那是在局裡面私底下來討論這個事，那不是財審會。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是，就是聽取您們的意見。

何議員智達：

根據這個公文內容，現在你還不能跟財團談交換的事情，你知道嗎？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目前為止只是徵詢針對這樣子一個的意見。

何議員智達：

好，只是徵詢沒有做實質談判，你不要等一下說

章蓋下去我們已經談好了。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這個部分目前事還沒有到最後談判要定案階段。

何議員智達：

確定喔！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目前是這樣。

何議員智達：

你要確定喔！你現在在這裡講的，你要確定喔！

不要你其實已經進行了，甚至都契約寫好了，章都蓋好了，這樣是不行的喔！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跟議座報告，就是契約部分還是要經過府內的程序，後續如果真正的定案也是要簽訂契約，可是確實目前都沒有。

何議員智達：

好，我現在明確告訴你，以中央這個函，你還不能談判，因為議會並沒有同意啊！我當時會提附帶決議就是說這個案子如果在大會通過，後續我們就沒有

辦法監督你怎麼跟私地主交換這塊土地，後來我提附帶決議就是財審會讓我參加這案子，才讓你通過的。所以這個附帶決議讓我參加，不是讓我，是讓有意見議員參加，這什麼意思？表示我們的監督還到財審會，財審會我們還沒有同意耶！你不能跟私地主談說我們交換，怎麼交換，然後就跟人家蓋章，把契約寫好，你清楚嗎？所以你還沒有進行到這裡唷！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目前還沒有進入到契約部分來做處理。

何議員智達：

好，請坐。這個換地案，我之所以很堅決，以現有條件我不同意，交換條件非常不合理，因為這個案前一陣子還引起紛紛擾擾，好像是我無理取鬧針對這個換地來找麻煩。我說這個換地案，如果說是把這個責任歸咎於我，因為我的堅持、有意見而延宕，我要在這裡說那是極不公平的事情！我們原來有一塊地，現在這畫面看到，仰德計畫區當年有留一看學校代用地 3,723.7992 坪，3,000 多坪啊！結果我們縣政府在 102 年把它標售掉，我們現在松林這一區也應該說

是 3 級地區，松林國小是在 96 年就進行總量管制，96 年總量管制表示當時就有缺教室的問題啊！96 年就有缺教室的問題，我們 102 年把學校代用地把它標售掉。我這裡要請教縣長，102 年標售這個土地，你認為合理嗎？當時松林國小已經總量管制。縣長你認為在那時候把這塊地標售掉合理嗎？

楊縣長文科：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當時背景情況我當時還不清楚，所以我無法評論。

何議員智達：

好，我知道，因為當時縣長不是你，不過 102 年你當時是副縣長，對吧！102 年你是副縣長（客語），好，9 月份，那沒關係。

你看看，縣長我請問那時是總量管制啊！把土地拿來標售掉合理嗎？縣長你請講，合理嗎？你很難回答，對嗎！

楊縣長文科：

真的很難回答，因為當時一定有考慮各種因素，我想一定有各種因素。

何議員智達：

我知道，你不好說啦！我跟你講教育是不是很重要，萬事莫如教育先，覺得我們有一塊學校代用地把它標售掉，先把它改成住宅區，然後把它賣掉。

假設當時那塊地不要賣掉，我們不要說新設學校，我們設一個分校就好，分校 24 個班級，現在山崎國小 59 班，松林國小 57 個班，假設有那一塊地，我們設一個分校，山崎國小立刻可以減少 24 個班，而且也方便那一區孩童就近入學。松林 57 個班，山崎國小如果吃掉 24 個班的時候，回復到正常的 48 班，那麼它會吃掉 13 個班，對不對，換句話說還有 11 個教室，那松林國小就剩下 44 個班，松林國小有迫切需要再增建教室嗎？松林國小設計是 48 班，還有 4 間教室在關蚊子啊！所以你看看，我說我們縣政府是重視教育，從這件事情來看我直接打臉你們，口號喊一喊，並沒有真正重視教育，不是嗎！

這件事情賣掉就算了，102 年還有一件案子在進行叫做光星重劃區，重劃，好，我們不是缺教室嗎？我們迫切需要嗎？這個重劃區你好歹也留一塊校地給

我們縣政府，對不對！結果有沒有，2塊產業專區，剩下2塊，然後2塊很大面積的商業區，縣政府無勞而獲得到1,500坪商業區土地，好，這樣子的案子，縣政府不是很需要教室嗎？這個案子這樣規劃，我們縣政府竟然讓它通過，這什麼道理！我們有第2契機有新的學校，而這個案子竟然讓它通過！你說我們縣政府是重視教育的嗎？不是教育很重要嗎？第一個優先考慮解決我們教育問題，解決學校問題，這才是重視教育，對不對！

這個契機也沒有了，現在才要說我們拿這麼好的土地，方方整整三面臨路來換一個像閃電財團的樣土地，說我們現在很急迫，沒換不行唷！家長壓力很大！好，換這一塊地我們可以使用的面積是這樣子，將來這一塊地如果換成，我們蓋教室臨路這個地方要退縮3.6米，緊鄰民宅要退縮3米，本來就不規則土地，長成這副德性，然後路邊又退縮，緊鄰民宅又退縮，變成這樣一塊土地，我們竟然要在這樣的土地蓋教室，蓋好教室之後，你還有多少空間給可以小朋友利用，而且又緊鄰民宅，松林國小下課時候有多少學生

在中庭裡面玩，聲音多大啊！但是因為現有校地沒有問題，教室在四周，他在那邊吵也沒有問題。將來教室蓋在這裡，小朋友下課之後，像麻雀一樣耶！我們的蘑菇公園被罵翻了，為什麼罵翻？緊鄰民宅，一堆人來吵死人，將來我們把教室蓋在這個地方會不會有這種問題，我告訴你啊！三不五時民眾來抗議，夜班回來要睡覺，一下課吵死了，這是適合蓋教室的地方嗎？而且我也講過緊鄰民宅的部分，將來都背著人家房子後面，緊鄰人家屁股，這樣子地你執意要交換！我說我反對交換，除了交換條件不合理，這個地就是不適合作為教室使用。我們好好一個學校，然後搞成最後這個地方長成一條尾巴在這裡，學校在這裡，以後這裡像一條狐狸尾巴一樣，怎麼行呢！

我們鄉內有形成一個共識，我們希望，其實這也是當時教育局碰到問題提的第2個方案，就是利用松林國小前面公園來增建教室，可是當時因為這個公園變成學校，這一區公園綠地的比例就不夠，不夠的話是不行的。現在我們想一個方案，就是這個公園，這次要跟財團換的這一塊，我們把當時教育局提的第2

個方案，就是這個松林公園來改成學校用地，然後鄉公所所在這個機用地方切一個方方正正 1,500 坪土地來作為公園，那麼這個方案過去不行是因為公園用掉了就沒有了，現在有可以替代的時候，我們公園綠地不但沒有減少還增加，所以我相信這個方案應該是可行的，等一下我請產發處說明。這樣子，然後我們縣政府土地就來跟公所 1,500 坪的土地作交換，我也有把這方案提供給縣長，對不對，好，現在我要先請教縣長，縣長你的看法怎麼樣，請縣長說一下。

楊縣長文科：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這個看法，您的意見是不錯的，我們是要考量到松林國小目前的急迫性，以及編列預算就地擴建，這個我們都已經進行之中，如果您的新的方案，我不知道還有沒有別的抗爭或陳情，同時變更也有時間的限制，所以我的建議就說，雖然這一塊地並不是最好的一塊地要擴大、要換地，但是也是為了對我們新豐松柏林這個地區的家長要有一個交代，所以我們的看法是說，這個案也都可以進行，如果地方上都同意的話，我將來松林

國小也擴大，對於山崎國小和新豐國小整個地區，我們學區範圍可以作一個總檢討，所以我是這樣一個看法。

何議員智達：

好，縣長請坐。我知道縣長你面臨的壓力是什麼，松林國小增建有迫切性，家長有一些人認為你是拖拖拉拉的，我的孩子未來到底有沒有教室可以念，我知道！家長之所以有反應，會有不滿，原因是什麼，我剛才講的這個教室不足不是現在發生的問題，問題是你們縣政府一直沒有一個方案可以來解決問題，如果我今天有一個方案很明確也訂下時程，我什麼時候可以蓋教室，家長那邊就不會有壓力，為什麼？我有希望啊！我現在孩子委屈一點，在那個會議室隔開的教室來上課，或是地下室上課，我委屈一點沒關係，至少我看到說什麼時候確定會有教室增建，是這樣子對不對！可是你現在沒有啊！你看這件事情搞多久了！你就執意要跟財團換，而不去想別的方法，縣政府你們要解決問題，結果變成我們地方出主意到處在那裡想要怎麼解決問題，你們就等著要換財團這塊地，

其他方法你都不想，我們絞盡腦汁在替縣政府設想，這是縣立學校不是你縣政府要解決的問題嗎！所以縣長你剛講的那都不成立，我再迫切，如果我有方案，有很明確什麼時候會有教室，什麼時候會完成，我告訴你，民眾他可以接受的，一定可以接受，現在就是我要等到什麼時候，我當然不滿啊！對不對！

好，這個方案我也提供給縣長，當時是希望松林街這一段廢除，把公園併過來，道路改道，我們後來也想到這可能會有問題。後來我們想一個方式，我們松林街不改道，在這一個地方我們做成地下道，車子從底下鑽過去之後從這邊上來，然後學校這個地下道地方，我們是有加蓋的，所以也等於公園與學校連在一起，而且我們的預算是要把地下挖空，對不對，蓋教室之外，還要蓋地下停車場，好，剛好，這個公園現在變成校地之後，以前公園如果要挖地下停車場只能挖 50%，所以它的效益不高，現在這 900 坪全部挖空，然後配合蓋教室一起來興建，而且松林街這裡走地下道過去有一個好處，是什麼？我們不必再做進去的車道，我們進去之後，如果要到地下停車，就在這

邊直接進去，而且如果將來松林國小操場底下也給它挖空做成地下停車場，你看我們車子要進停車場直接過去，要到這邊過去，那邊過來的車輛左轉可以到這個停車場，右轉就可以到這個停車場，你看看，而且不會有車道占用到停車到空間的問題，多棒的一個設計，所以我現在建議這個方案做成這樣。

剩下就是縣政府怎麼樣來跟鄉公所來談，我有聽說喔！縣政府這邊，縣長，聽說縣長你的姿態很硬喔！好像我聽說，我希望縣長你下一次要談什麼事情要讓我參加，你不讓我參加，談出來，結果我不知道，我聽說縣長又說什麼我不行整塊跟你換喔！給你一半，還是說標售給你 2 億，我不知道什麼還是標售價格一半。縣長你跟財團談事情都是軟軟的，跟鄉公所談事情，你為什麼姿態這麼高，態度這麼硬呢！今天如果這樣子的交換，鄉公所得利，讓他得利有什麼關係呢！給鄉公所得利就是給鄉民得利，給鄉民得利就是給縣民得利啊！所以我希望如果這個方案可行，縣政府這邊，拜託縣長，你不要那麼硬，條件不要那麼嚴，這樣子這件事情才能很順利來處理，對不對！現在

產發處針對我剛提的問題，包括我現在提地下車道這樣設計，你覺得不可行，或者你有沒有其他的想法，產發處你說明一下。

產發處陳處長偉志：

是的，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針對這個松林國小替代方案，當然若是我們剛剛講的第1個替代方案，就是教育局有提到說改道問題的部分。首先針對改道部分我來做說明，當然改道的部分，就是未來校地會增加3,100平方公尺，如果符合教育局需求，當然我們會進行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在時程上面我們儘量壓縮在1年能夠把它完成，但是中間會要辦理公開展覽，也就是說這樣改道的過程當中，會不會影響後面的住戶，在公開期間會不會有一個強烈的反彈，所以會有這樣子話，1年的時間當然就會有增加的現象，因為有可能會在內政部的時候，他們會繼續陳情風險在，這是第1個。

第2個部分，當然第2個方案就是說把整個0.3公頃公園直接當作學校用地，然後松林街部分還是供道路使用，地下室當作這個，這個在技術面來說一樣

會面臨一個問題，就是剛剛講學校太緊臨住宅區，會不會有聲音的這種問題，跟換地的狀況會不會有同樣問題，這可能要進一步思考，但是最重要是這種方案主管機關到底需求性是什麼，也要再進一步評估，如果認為這樣一個方案也是可行的，都市計畫也是一樣會作進行，同樣是在公展時，居民會不會有反彈，這也是一個變數，以上謝謝。

何議員智達：

當然我們清楚，這個決策也不是說我們民意代表或者鄉公所說了算，當然要跟居民溝通，但是在溝通之前我們自己先要有決策，方向、方案確定之後，你才有談到擔不擔心居民反應的問題，是不是！所以我希望教育局這一部分趕緊用很正式方式找公所開一次正式的協調會，協調會開好，縣政府沒有意見，鄉公所也沒有意見，然後我們把方案作好，再來跟民眾開一個說明會。你現在什麼都沒有，方案也沒有出來，然後 11 月 29 日要辦理說明會，你要拿什麼東西跟民眾說明，我們常常很多事情就是這樣，你說明說壞了，你好好準備來說明，結果被民眾一個一個在砲轟，

本來事情可以成的，因為你的準備不周全，最後事情，我們以生命園區來講，不是這樣子嗎！所以我希望教育局，你不要執意的把目標擺在與財團交換，現在就以這個方案好好思考，好好設計、討論來跟民眾說明，民眾如果看到曙光，我相信他可以接受的，現在是我不知道什麼時候有啊！我當然生氣。這一件事情希望教育局能接受我的建議，請問局長我的建議可以嗎？簡單可以或不可以，好或不好。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我想我們後續積極做相關的辦理。

何議員智達：

辦理什麼？交換，跟私立交換。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不是，後續這一個要確立相關的會議，然後也會跟鄉公所確認鄉公所要辦理的說明會，到底要辦理相關的內容是什麼，後續會再做這方面的確認。

何議員智達：

其次，農業處，上一次在審預算的時候，審到一

筆委外 200 多萬國土規劃費用，我很不滿意，為什麼？我們這個農業發展區域的第 1 類國土發展計畫裡面就講了，第 1 類一開頭就告訴你必須具優良生產環境，是不是這樣子！然後才有按照底下這些條件之一，怎麼樣來劃設，結果我們鳳山工業區旁邊竹九段那些農地，還有鳳坑、上坑的農地，都是用家庭廢水來灌溉，結果你說它是優良農業生產區，這有具備優良農業生產環境，然後把它編為農一，我請問農業處長這有道理嗎？請說。

農業處傅處長琦嫩：

謝謝大會張議長，謝謝智達議員關心於有關國土規劃部分。有關新豐污染地的部分，還有灌溉地末端農地部分，這個部分我們陸續都有跟中央協調就是按照法規…

何議員智達：

你上次也這樣講。

農業處傅處長琦嫩：

對，我們會儘快排定現勘現場作檢討。

何議員智達：

我跟你講國土規劃是我們在規劃還是中央在規劃，你管他，為什麼還要跟他討論，我認為它就不是優良農業生產區，我就不把它編為農一就好了嘛！這他自己講的啊！要具備優良農業生產環境，我們那有具備農業優良生產的環境這個條件嗎？這一開始就不符合了不是嗎！你還要跟中央討論，所以針對這一部分，你既然編列預算還委外來做這個事，我希望他們這個委外公司不要就在電腦前面什麼圖圈一圈，連續25公頃就編為農一，這樣子搞喔！你要來找我，我帶著你去，沒有錢那麼好賺的，我帶他走4個小時，整個農地走一遍，包括水的源頭水從哪裡來，還有鳳坑、上坑也一樣，我不怕累！哪裡有這麼便宜，圖看一看，我電腦也行，知道嗎！委託我就好了！這樣來作國土規劃，我來做就好了！還要花200多萬委外。

農業處，希望這件事情你們要檢討，然後後續針對農業區這一部份，你要確實走訪這些農地，走訪同時邀請民代帶著你，地方民意、地方民代帶著才會最清楚嘛！對不對！即使你當很多年農業處長，農地你也搞不清楚，對不對！委外他更不清楚啊對不對！我

們要確實把國土計畫做好，這是多麼重大一件事，對不對！希望這一部分要改進。

農業處傅處長琦嫩：

好，謝謝議員，謝謝。

何議員智達：

其次也是跟農業處有關，農民反應，我為了要放雞糞肥，弄2個貨櫃放在田裡面，放雞糞結果說要處罰我，農民他可以合法申請資材室，但是我們資材室是有上限，是能讓你無限制的蓋嗎？不行，只能蓋小小一間。處長，我不知道你有沒有種過田，我是種過田，那個資材室擺幾台耕耘機就擺滿了，然後肥料來了，還有一些農具想要擺沒有地方擺，放個貨櫃放在那邊，結果竟然來文說要處罰要怎樣，我覺得這個對農民非常不公平。當然假設農民是用放貨櫃，很投機可能以後要做什麼，底下鋪了水泥地在擺貨櫃，像這種當然不允許，因為貨櫃吊走了，他的農地是被破壞了，可是他底下也沒有灌水泥，就是擺個貨櫃在那邊，如果你農地要恢復使用或是幹嘛，貨櫃吊走就好，他有破壞農地嗎？沒有嘛！為什麼這樣子要求這麼嚴

格，反而是我看到一堆違規農地使用一大片，也沒看到你們好好取締，好好給他告發。

這個貨櫃擺在農田裡面，在我看來它就好像一個收納盒，我們家裡有很多零零星星東西，買個收納盒擺在那邊，家裡很好看，對不對。我們農地也是一樣，零零星星肥料什麼東西收納在貨櫃裡面，它就像收納盒作用而已，為什麼要對這些農民大張旗鼓就是要罰他、要他改善、要幹什麼。貨櫃吊過來1次要多少錢你知道嗎？要他吊走，農民收入這麼低，你每天搞他這個吊來吊去。所以在這邊要求農業處，你要處罰可以，你要實際瞭解他有沒有破壞土地，這才是原則，沒有破壞農地，你罰他做什麼！老虎多打一點，蒼蠅少拍一點，體恤一下農民，可以嗎？這件事情我已經提好幾次，你不要再去擾農民，可以嗎？你說。

農業處傅處長琦嫩：

是，針對於實際從事農業的農民，我們會請同仁來持續輔導，在認定上要就他生產的事實部分來協助，謝謝。

何議員智達：

對啦！你要實際去看嘛！你有腦袋的嘛！你可以斟酌這到底有沒破壞農地，這麼簡單！有破壞農地罰他，沒有破壞農地，當然也不是說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就是我們實際瞭解體恤一下。

農業處傅處長琦嫩：

好的，謝謝議員提醒，謝謝。

何議員智達：

好，其次，你看這個剛才我講的，竹九段北面是新竹工業區，南邊竹九重劃區，中間鳳山工業區，旁邊社區蓋滿滿啊！剩下的這些地，白色部分是用營區家庭廢水灌溉，你把它編農一，這不是好笑嗎！

好，其次這個行政處處長，你是今年才上任嘛，是嗎？我在上任的時候有提到一件事要求行政處行文到各單位辦活動不要發垃圾，結果呢？我不知道行政處有沒有發這個文到各單位，我參與活動領到一堆垃圾，這什麼！很扯的，這個保鮮盒這麼大，我不知道這是玩具還是真的有用，還發一個生命之樹，我不知道這什麼東西到現在沒打開來，我不知道那什麼東西，還發塑膠餐盒。我不知道你們發這些東西是要幹什

麼，我們常講垃圾減量，結果我們辦活動拚命製造垃圾，這些東西民眾拿到，我告訴你幾乎都是丟掉，也許有好奇打開玩一次，之後就丟掉。還有你看發金鏟子，結果是塑膠電鍍，我還以為是真的金鏟子耶！如果你發真的金鏟子也好，發這個塑膠鍍金，這有什麼意思呢！拿到都是丟掉沒有人會要。

所以我在這邊再一次要求行政處行文下去，如果下一次辦活動哪一個單位還是在發這些垃圾，明年行政預算就幫你刪除 20%，告訴他們儘量發農產品。像這發 1 包小小包米，紅豆發 1 包也可以，我們新豐鄉的名產黑豆發 1 包，跟農會買農民辛苦種熟的黑豆，拿了就可以吃。發這些東西，我可以跟你保證農民一定不會丟掉，可以吃的他不會丟掉，或者買 1 包餅乾拆開來 2 個 1 小包，發餅乾也行，發手工皂也行，不過手工皂不便宜，要發這些東西來當這個活動宣導品，才對的，你不會製造垃圾，拿到一定有用嘛！你前面那個東西。所以我常常參加你們辦的活動，我說你不要給我，不要給我，我不要帶太多垃圾回家，但有些時候主辦單位拚命拿，我就不好意思拒絕就帶回去

了，帶回去我就傷腦筋了。

消防局辦活動送的這個東西，好，上面說明文字全部簡體字，我現在要測驗消防局局長，你現在這樣子念一遍給我聽，局長，你念一下這一段文字，很順暢的念給我聽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中振：

謝謝我們大會主席張議長，還有我們智達議員。這部分我來念一下消防方法，滅火毯需固定於明顯且能快速拿取的牆壁上，使 2 根黑色的拉帶露出，發生火災時快速抓住拉帶取出滅火毯，這個是第 1。第 2 個部分，把滅火毯迅速抖開，拿著盾牌狀持滅火毯覆蓋在燃燒物體上，保持覆蓋至冷卻。第 3，逃生時滅火毯可以披在身上阻隔高溫，保護皮膚不被高溫灼傷。第 4，如果人身著火，將滅火毯抖開完全包護全身，並採取積極滅火措施，直到火焰完全消滅，迅速撥打急救電話 120。

何議員智達：

好，我請問局長，我們的急救電話改了嗎？改掉了是嗎？

消防局陳局長中振：

119。

何議員智達：

好，119，結果你宣傳是打到120，120打到哪裡去，打到北京去，你看你送這東西，我跟你講，我不敢說它是垃圾，拿回去有用的也不多，但是看看你這個說明全部簡體字，你念都念不很順暢，還有給錯誤資訊，你打到120，家裡燒光了，所以我說發了東西，不要發垃圾，要發實用，民眾會拿去用的東西。第2個，你看看要宣導還給錯誤資訊，你怎麼樣對得起民眾，我們繳稅給你，你搞這種事出來，我打120，打半天打不通，命都沒了，知道嗎！這多重要的事啊！我還以為這個119已經改成120，我拿回去覺得奇怪，我還問我太太說現在有改了嗎？太扯了，知道嗎！環保局(口誤)，我對你們很好了，因為你們很辛苦，只要有火災都很辛苦，但是事情還是不能做成這樣，做到這樣，知道嗎！剛才那個我講不要發垃圾也是為你們好，製造一堆垃圾然後又燒起來，害你們又忙得半死。發垃圾也在整環保局，我們垃圾減量，搞了

半天我們自己製造一堆垃圾，它怎麼減量。

從這件事情我們一定要澈底檢討，行政處一定要要求，否則以後各單位行政費用刪 20%，你們就不要喊冤枉。學長請坐，下次要改進唷！

好，其次警察局局長，我記得我上一次提案是你上任的時候，就是違規拖吊的問題，希望你能夠看看縣政府有沒有縣有土地，或者鄉公所有沒有鄉有土地，找一塊土地做保管場來解決違規停車的問題。我們現在新豐違停情況非常嚴重，我也知道啦！警察也是疲於奔命，違停那麼多，然後又要按照規矩 1 小時給他開單 1 次，他們又下不了手，引起民怨。我建議找拖吊場違規車輛拖吊最有效，請問局長現在這件事情進行如何？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智達議座。有關於議座在上次的定期會提到新豐鄉要設置拖吊場部分。

何議員智達：

不是喔！我不是這樣子講，我是說你要去協調看看，鄉有地有的啦！沒有很大塊還有啦！，我是問你

現在進行的怎麼樣？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有關這部分我們有發函給新豐鄉公所看看有沒有適當的地點，公所有回覆說目前沒有適當地點和相關經費來購置，這部分我們會積極來找，因為確實如同智達議院所提的，這種違規情形較嚴重的地方拖吊是最好的措施，可以讓這些違規民眾，我們繼續努力。

何議員智達：

好，我希望你還是積極想辦法，我們縣有土地，我不是跟你建議嗎，我們環保教育園區那一塊最好用的，反正他教育園區也沒有在用啊！還放火燒！去跟環保局協調一下，跟縣長報告一下，我跟你講你怎麼罰只是讓你的部屬累死而已，按規矩1小時罰1次，他被罵死，可是不這樣子做啊！他根本無所謂啊！有一輛車在人行道上停了1年多，是最近才處理掉，剛上任所長我跟他講，終於處理掉！這表示罰單沒有效，就是拖吊就對了！所以這件事情希望你積極處理。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好的。

何議員智達：

其次，我們很多在道路上的施工工程，他們有交管計畫，也有請人交管，結果這些交管的人沒有受過專業訓練，都是臨時性隨便抓 1 個人就在那邊交管，這個手勢也不明確，指揮也沒有當機立斷，沒有交管還好，有交管更亂，民眾罵翻了。所以我現在這裡有 1 個要求，希望警察局辦理叫做交管人員訓練，你要從事交管人都要經過訓練，然後給他合格證書，你有證書才可以做交管的事，所有工地你要聘用交管人員，就要從將來列冊找人，找這些受過訓練交管，不然愈管愈亂，大家罵翻了，尤其現在，因為焚化廠要挖什麼高壓的，從焚化廠那邊蓮花路一路挖到康樂路，好長啊！這要造成交通黑暗很長的時間，你知道嗎！可是指揮歐阿桑還是太太手勢又不明確，人家叭一下，她又嚇到了，像這樣子交管不如不管，這邊建議警察局辦理交管研習，然後及格發證、列冊。所有工地要在新竹縣施工，你的交管人員要從這個名單找人交管，這樣子警察局有沒有問題。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謝謝議座，我覺得這建議是蠻好的，因為在過去就我所知，有一些政府機關發包的公共工程，在相關交委會請我們義交人員擔任。

何議員智達：

不是，沒關係，現在不要講那麼多，因為我的時間有限，就是我這個提議好不好，可行嗎？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我們可以研議。

何議員智達：

我們新竹縣就是要這樣子，我管你。

警察局林局長信雄：

因為事實上那有一個更快速替代方案，就是我們義交、義警及民防，其實都有經過我們本身交通疏導訓練。

何議員智達：

問題是他施工單位要找便宜的，所以找你那個有專業，他要很多錢啊！我現在不管以後你就是要找專業的來，你就是要多付點錢，你懂我意思嗎！我就是列冊交管義交、民防、義警都可以，沒有錯，他訓練

過，我列冊，你就從這邊找人，來這邊的人我就可以要求比較好的薪資不是嗎！不是這樣子嗎！也讓他們付一點代價，因為你今天影響到民眾的交通、行人不便嘛！你就要付高一點代價，那裡是找一個做做樣子而已，符合交管計畫就好，瞭解我意思，好啦！請坐，要去進行。

其次環保局，這個我們焚化廠明年 8 月會完成，聽說我們暫存的垃圾 1 年只給我們燒 1 噸，我們暫存有 20 萬噸要燒到民國幾年！我希望這個 B00 案，我們已經給他這個叫作獨門企業，利潤應該很好，我希望我們焚燒還是由我們暫存垃圾為主，怎麼可以只燒 1 噸，燒 20 年啊！我們新豐那邊還要忍受掩埋場不時說不定哪一天會燒起來，要忍受這個，一定要要求他們，我不知道合約是怎麼樣，請你報告一下，簡單報告。

環保局蕭局長宏杰：

好，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智達議員對垃圾掩埋場的關心，這個焚化廠合約我們是有跟他協議，除了

每天處理我們製造的垃圾以外，每年會幫我們多至少燒 1 萬噸的垃圾，目前我們是希望跟他協調增加到 1 萬 5 千噸，另外我們也會再跟新竹市協調每天協助我們燒垃圾，儘快將我們暫存垃圾去除掉，謝謝。

何議員智達：

好啦！這個最優先啦！其次還有 1 個，我們不是罰了很多嗎！未繳的 1,070 件，那麼你們環保局開出的罰單，我們都不用繳，你罰有效嗎？我希望不管他是罰 500、300 元也好，儘速催繳，不可以讓他拖欠，否則你環保局開的罰單等於是白罰了，反正就無所謂啊！所以你看有 1,000 多件，表示這幾年環保局都沒有在做催繳的事情嘛！行政執行處會幫你處理嗎？好，謝謝議長，我的質詢到這裡。